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吉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所載有關下文所述配售的詳情。

KPM Holding Limited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包括80,000,000股新股份及20,000,000股待售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8027

獨家保薦人

 VINC 城高

大唐城高融資有限公司

（城高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VINC 城高

大唐城高融資有限公司

（城高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Sincemax Securities Ltd.
佳富達證券

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及售股股東現正透過配售按配售價向指定專業、機構或香港其他投資者分別提呈80,000,000股新股份及20,000,000股待售股份以供認購及購買，惟須受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的條款及條件規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科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包括配售及資本化發行）上市及買賣。

待股份獲聯交所上市科批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倘出現特殊情況）香港結算所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一切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對配售股份的申請將純粹以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為依據予以考慮。配售須待達成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配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後，方告作實。倘配售的該等條件在招股章程所列明的日期或之前尚未按照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或（倘適用）未獲域高融資（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豁免），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而全部已收款項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申請人，亦會即時通知聯交所。配售失效的通告將於配售失效當日後的下一個營業日由本公司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pmholding.com。

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須留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域高融資（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在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售股股東）發出書面通知後，終止彼等於包銷協議下的責任。

配售價現時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按照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配售價以配售方式提呈發售合共10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及購買。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的要求，招股章程印刷本可於2015年6月30日(星期二)至2015年7月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的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在下列辦事處索取查閱，惟僅作參考用途：

- **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49樓4909-4910室；
及
- **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601室

本公司預期將於2015年7月9日(星期四)或之前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pmholding.com刊發公佈，公佈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配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本公司不會就所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亦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會在配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終止，方為有效。預期股份將於20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的買賣單位將為每手5,000股股份並可自由轉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027。

承董事會命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添吉

香港，2015年6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榮明先生、陳建華先生及鄧韻婷女士。

本公佈包括的若干詳情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誤導成分。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將保持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就本公佈而言，其將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本公佈及招股章程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pmholding.com登載。